

2023年度
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 概况

一、 部门职责

根据《宪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规定,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作为法律监督机关,对北湖区人大负责,受北湖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并报告工作,接受最高人民检察院和中共北湖区委领导。主要任务是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确保宪法和法律在全区统一正确实施。主要职责有: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照法律规定对由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三)对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负责应由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五)负责应由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六)负责应由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受理向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

(八)负责郴州市北湖区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九)负责其他应当由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 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包括: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办公室、政治部。

(二)决算单位构成。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35.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458.81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6.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50.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1.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3.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50.6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85.6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01.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6.6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26
	30			61	
总计	31	2022.23	总计	62	2022.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85. 63	173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50. 6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41. 96	1441. 9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4	检察	1441. 96	1441. 9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282. 46	1282. 4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 50	59. 5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00. 00	1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	教育支出	6. 00	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 00	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 00	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 04	92. 0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 00	8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 00	8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 04	7. 0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	7.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00	10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00	10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50.63	250.63	0.00	0.00	0.00	0.00	250.63
22999	其他支出	250.63	250.63	0.00	0.00	0.00	0.00	250.63
2299999	其他支出	250.63	250.63	0.00	0.00	0.00	0.00	250.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01. 97	1744. 28	257. 69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58. 81	1301. 51	157. 30	0. 00	0. 00	0. 00
20404	检察	1458. 81	1301. 51	157. 30	0. 00	0. 00	0. 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281. 51	1281. 51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 30	0. 00	77. 30	0. 00	0. 00	0. 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00. 00	20. 00	80. 00	0. 00	0. 00	0. 00
205	教育支出	6. 00	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 00	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 00	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 53	91. 53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 00	8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 00	8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53	6. 53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53	6. 53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 00	103.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00	103.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50.63	150.24	100.39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50.63	150.24	100.39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50.63	150.24	100.3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35.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458.81	1,458.81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00	6.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1.53	91.5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3.00	103.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2.00	92.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35.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51.34	1,751.3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6.6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0.26	20.2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6.6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771.60	总计	64	1,771.60	1,771.6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751. 34	1, 594. 04	157. 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458. 81	1, 301. 51	157. 30
20404	检察	1, 458. 81	1, 301. 51	157. 30
2040401	行政运行	1, 281. 51	1, 281. 51	0. 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 30	0. 00	77. 30
2040410	检察监督	100. 00	20. 00	80. 00
205	教育支出	6. 00	6. 00	0. 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 00	6. 00	0. 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 00	6.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 53	91. 53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 00	85.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 00	85.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53	6. 53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53	6. 53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 00	103.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 00	103.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 00	80. 00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 00	23.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 00	92.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 00	92.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00	92.00	0.00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7.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8.4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8.05	30201	办公费	58.0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04.9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55.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8.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00	30206	电费	22.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4.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5.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0	30211	差旅费	48.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5.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6.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5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65.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5.4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4.61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97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00			
人员经费合计		835.60	公用经费合计					758.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此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此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00	0.00	18.00	0.00	18.00	5.00	22.97	0.00	17.97	0.00	17.97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2022.2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68.22万元，减少15.4%，主要是因为从严控制开支,压减不必要的一般性支出、地方性经费拨款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985.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35.00万元，占87.38%；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50.63万元，占12.6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2001.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44.28万元，占87.13%；项目支出257.69万元，占12.8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771.6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3.33万元,减少2.39%，主要是因为从严控制开支,压减不必要的一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51.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7.4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3.04万元，增长0.75%，主要是因为物价上涨，标准变高，办案成本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51.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1458.81万元，占83.3%；教育（类）支出6万元，占0.3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1.53万元，占5.23%；卫生健康（类）支出103万元，占5.88%；

住房保障（类）支出92万元，占5.2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751.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51.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9%，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233.46万元，支出决算为1281.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导致年中实际开支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85.1万元，支出决算为7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开支,压减不必要的一般性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检察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教育支出（类） 进修及培训（款） 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5万元，支出决算为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7.04万元，支出决算为6.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计算方式改变导致年中实际开支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80万元，支出决算为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3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计算方式改变导致年中实际开支减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25万元，支出决算为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计算方式改变导致年中实际开支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94.0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35.6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2.4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758.4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7.58%，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3万元，支出决算为22.97万元，完成预算的99.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2.89万元，增长14.3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物价上涨以及上级院来院指导工作较多，接待人次增多。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年度未开展因公出国交流项目，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增加2.87万元，增长134.7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上级院来院指导工作较多,接待人次增多。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8万元，支出决算为17.97万元，完成预算的99.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0.02万元，增长0.1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物价上涨维护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万元，占21.7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7.97万元，占78.23%。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5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37个、来宾358人次，主要是接待全市检察机关、相关部门交流工作和协办案件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7.9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单位本级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97 万元，主要是机要通信、执法执勤和办案等所需公务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年审费和保险费等支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58.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6.03万元，增长14.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开支增加，物价上涨，办公设备维修消耗品开支增加。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6万元，用于参加市级、省级等上级组织的业务培训等，人数55人，内容为党务干部培训、民事检察业务培训、法警省院培训、办案系统培训、刑事执行检察培训、职务犯罪检察业务培训、公益诉讼业务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无相关开支。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0.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0.3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占比因不符数学运算逻辑无法计算，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占比因不符数学运算逻辑无法计算。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

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上级要求，我院明确责任分工，及时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对检察业务保障、信息化运维、信息化建设等多项工作开展绩效自评，确保检察办案业务的顺利开展。2023年年初预算数1751.6万元，全年预算数1771.6万元，全年执行数1751.34万元。

（二）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通知》（湘财绩[2024]1 号）文件的部署和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 2023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通过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的实施，完成了检察业务保障、信息化运维、信息化建设等多项工作，确保检察办案业务的顺利开展。2023 年年初预算数 1751.6 万元，全年预算数 1771.6 万元，全年执行数 1751.34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 98.86%。我院整体绩效公开工作由湖南省人民检察院统一开展（网址 <https://www.hn.jcy.gov.cn/xwfb/czxx/qtczxxgk/202406/1806144787431030784.html>）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管理理念还不够强，绩效自评实效有待强化。绩效管理工作由办公室牵头，尽管各内设机构进行了自评，但一是绩效管理观念上重视不够，二是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三是自评专业水平还需要提高，总体的自评报告和自评表的填列质量不高。由于目前的绩效管理体系尚未完善，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有待提升，绩效自评质量的评价客观性尚不够，导致绩效评价结果尚未运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非本级财政拨款收入、补助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指检察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检察业务工作的支出。

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单位用于干警教育培训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单位用于未归口社保的离退休人员的工资性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一)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购房补贴(项):指1998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

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种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2023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转移支付概况

1. 政策背景

2023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检察业务保障、信息化运维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检察办案场所设施装备费项目。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切实加强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管理和监督，保证资金及时、足额到位，专款专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及时组织好绩效目标自评工作，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年度绩效目标按期完成。

2. 资金情况

2023 年中央下达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中央转移支付预算 408.73 万元，2023 年实际下达中央转移支付经费 408.73 万元。2023 年省内配套资金预算 1751.6 万元，年中追加经费 20 万元，2023 年实际下达省内资金 1771.6 万元。

（二）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1. 坚持以执法办案为中心，依法开展查办案件工作，认真执行《刑法》、《刑事诉讼法》等法律、法规，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做到程序公正、实体公正，为经济发展和百姓生活营造公平、和谐的社会环境。

2. 检察机关依法对民事行政生效裁判实施监督；对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调解进行监督；对民事行政审判人员违法行为及民事行政审判中的违法情形进行监督；对执行活动实施监督；督促行政机关履行职责，支持起诉；负责办理公益诉讼案件。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充分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切实提高办案质量，提升执法公信力，为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3. 加强检察信息化工作、科学规划和统筹建设，大力推进“全业务智慧办案、全要素智慧管理、全方位智慧服务、全领域智慧支撑”，推动检察工作与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的深度融合。

二、综合评价结论

2023 年中央转移支付绩效自评 100 分，完成情况如下：

1. 坚持以执法办案为中心，依法开展查办案件工作，认真执行《刑法》、《刑事诉讼法》等法律、法规，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做到程序公正、实体公正，为经济发展和百姓生活营造公平、和谐的社会环境。

2. 检察机关依法对民事行政生效裁判实施监督；对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调解进行监督；对民事行政审判人员违法行为及民事行政审判中的违法情形进行监督；对执行活动实施监督；督促行政机关履行职责，支持起诉；负责办理公益诉讼案件。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充分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切实提高办案质量，提升执法公信力，为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3. 加强检察信息化工作、科学规划和统筹建设，大力推进“全业务智慧办案、全要素智慧管理、全方位智慧服务、全领域智慧支撑”，推动检察工作与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的深度融合。

三、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北湖区人民检察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 2023 年度预算资金为 408.73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其中中央补助到位 408.73 万元，实际到位 408.73 万元，到位率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北湖区人民检察院根据各项目采购及合同约定内容，共完成支付资金 408.73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北湖区人民检察院制定了相关财务管理办法，其中包含了预算管理制度、财务收支审核制度、经费报销审批管理规定，并且项目资金是以财政额度的形式拨付，不存在截留、虚列支出的情况，无其他项目资金支出挤占本项目预算的情况。

（三）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的实施，北湖区人民检察院完成了检察业务保障、信息化运维、信息化建设等多项工作，确保检察办案业务的顺利开展。2023 年年初预算数 1751.6 万元，全年预算数 1771.6 万元，全年执行数 1751.34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 98.86%。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全年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基本指标全部达到。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2023 年受理各类案件数量 2070 件。

（2）质量指标

2023 年案件办结率达到 96%。

（3）时效指标

业务装备采购按预算执行进度完成装备采购。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

化解社会矛盾，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2）可持续影响

对办案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保障力度持续加强。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检察工作报告在人代会赞成票得票率达到 100%。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发现的主要问题

由于受到客观因素的影响，个别项目的采购未能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影响到全年的资金执行率。

（二）改进措施

制定项目实施全年计划表，及时推进项目采购，确保项目能够在年度内完成。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3 年绩效评价反应良好，将根据要求在相关网站进行公开。

七、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上级要求，明确责任分工，及时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